

证券代码：300112
债券代码：123112

证券简称：万讯自控
债券简称：万讯转债

公告编号：2023-078

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22日由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12月26日，本次会议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三号路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原定于2024年7月19日届满，为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傅宇晨先生、傅

晓阳先生、邹靖先生、龙方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分别进行选举。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原定于2024年7月19日届满，为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曾凡跃先生、刘竽先生、徐树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二），其中曾凡跃先生为会计专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独立董事分别进行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意见，综合考虑同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情况、公司规模及实际工作量等情况，公司董事会拟确定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12万元（税前）。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和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印章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印章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4年1月12日下午15:00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三号路公司6楼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会议通知详见公司今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签章页；
-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四、附件

- 1、附件一：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 2、附件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8日

附件一：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傅宇晨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学士，高级工商管理硕士，仪器仪表技术专业高级工程师。曾在四川仪表总厂、深圳川仪实业有限公司工作。自1994年6月起，任深圳万讯自控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职务；2008年12月至2012年6月，任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2012年6月15日至今，任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产品规划师。

截至本公告日，傅宇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9,359,2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81%，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傅晓阳先生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与其它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及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傅晓阳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学士。曾在重庆赛能电子有限公司工作。1994年6月起，进入深圳万讯自控有限公司工作，历任产品技术工程师、办事处主任、市场部经理、销售总监；2008年12月至2012年6月15日，任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兼董事职务；2012年6月15日至今，任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傅晓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8,207,8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0%，与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傅宇晨先生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及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邹靖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仪器仪表

技术专业高级工程师。曾在富顶精密组件（深圳）深圳公司、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汤姆盛光学组件（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安电子有限公司工作。2013年-2016年，任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产品事业部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平台总经理、流量与仪表产品事业部总经理；2018年7月20日至今，任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4月21日至今，任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邹靖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及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龙方彦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毕业于原成都科技大学电气技术专业，曾在国光电气总公司消防报警设备厂工作。1998年7月创立成都安可信电子有限公司，历任成都安可信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安可信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至今，任成都安可信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龙方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2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及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曾凡跃先生：1963年10月出生，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自考），专科学历，会计师职称，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职于四川省大邑盐厂、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等。2007年11月至2023年9月先后任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及财务部副总经理，2023年10月退休。2018年7月至今担任天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1月至今任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曾凡跃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曾凡跃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而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

刘竽先生：1963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硕士，曾在重庆建筑大学、珠海华星微电子有限公司、珠海国投证券部、中国人民保险重庆分公司、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工作过。2000年8月至2007年1月任职于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江北证券交易营业部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23年10月任职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建新东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2023年10月退休。

刘竽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刘竽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受中国证监

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而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

徐树田先生：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1993年8月至1995年5月任中国北方航空公司黑龙江分公司主管会计，1995年5月至2002年2月任中国北方航空黑龙江通航公司财务部经理，2002年2月至2022年1月先后在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副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2023年3月20日至今任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树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徐树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而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